

平原示范区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现公布《平原示范区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综合办公室根据各职能部门网站公布信息情况编制而成，包含六部分，分别是：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平原示范区管方网站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网址：<http://www.pingyuanxinqu.gov.cn/>）查阅并下载。

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联系示范区综合办。

联系方式：

电话：0373—7375386

传真：0373—7553001

电子信箱：pyxgbgs@163.com

邮寄地址：太行大道与滨湖大道交汇处市民之家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平原示范区管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规定，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现代化建设，加大重点领域公开力度，提高政策解读质量，主动

回应社会关切，完善公开平台载体建设，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平原示范区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通过管委会门户网站公示公告、部门动态、政府会议、政府文件等栏目，多种形式依法全面、及时主动地向社会公开管委会政策文件、重点工作、财政预决算等各类政府信息，着力推进重点民生领域和重要惠民政策的信息公开。2024年，通过政府网站累计发布政府信息5336条，政务新媒体累计发布1835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逐步完善，接收渠道指引清晰明确，依申请办理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不断提升。2024年全区共受理依申请公开案件102件、答复101件，结转下年1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健全信息发布机制，全面落实信息发布“分级审核、先审后发”“一事一审”“三审三校”等工作要求，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确保管委会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的真实性、准确性。

（四）平台建设方面。在管委会门户网站设置机构职能、权责事项、预算决算、政府采购、建议提案等栏目，及时发布相关信息。充分利用管委会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优势，实现两个平台功能联动互补，及时宣传发布政策文件，

部门工作动态。截至目前，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行良好。

（五）监督保障方面。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终考核评价体系，以考核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开展和改进；按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新任务新要求，及时更新目标责任制考核相关内容，充分发挥考核的激励导向作用。管委会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并针对指出的建议、提案逐项研究回复、整改落实，2024 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13	4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2		
行政强制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 4 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483. 409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0	2					10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9						1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5						55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6	1				7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1				9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6					6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						

		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4						4
		(七) 总计	99	2					10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8	2	1	12									1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不及时，未严格按照“随生成随公开”的原则进行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不足，只注重对办事依据、领导、部门动态的公布，对办事过程、结果和涉及公众切身利益、民生领域、重点领域等敏感或重要信息往往选择性地公开，削弱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意义和价值。

下一步将不断加强行政机关权利配置信息公开，完善、调整公开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和服务指南，持续做好权责清单依法公开和动态更新工作，推动行政机关依法规范履职。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对教育、卫生健康、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环境保护、公共交通、土地征收等领域公开的指导、协调、监督，尤其是对用户用工数量多、公共属性强、

具有系统重要性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要重点加强监管，通过信息公开解决公共企事业单位与服务对象之间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提升服务水平，更好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信息公开申请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